

# 与大亚湾的海岛对话

## 与鸡心岛对话

想着你伫立的模样。

想着你白色的沙滩和四周湛蓝色的海，我就想让自己变成一条蓝色的鱼，在日出日落的时候环游在你的四周。看着你波涛汹涌的样子，就想着借你的吼声，呼唤所有的海鱼，在你的周围奏响一曲天上神曲。

那一天，我们的小船绕着你走了一圈，可是我记忆的磁条却感觉到对你的了解远远不够。如果我只是一只海鸟，我一定要带着伙伴掠过你裸露的岩石，寻找鬼斧神工的自然之美，或者栖息在茂密的灌木丛里，做一次捉迷藏的游戏，抑或站在你稀疏的乔木上为过往的船只歌唱。

## 在小赤洲岛留下一首歌

被船尾掀开的白色波浪把我们推向了你——小赤洲岛！

因为你头顶着灯塔而足以让人们感到神秘。

我们拾台阶而上，我们知道这里的每一级台阶凝聚着工人的汗水，在远离的大陆的海岛，这里没有淡水。在上世纪六十年代，我们有的只是小帆船，可是一批工人硬是凭着自己的奉献，在远离陆地虎头山五千米的地方建起了这座高5米的钢筋混凝土灯塔。从此远航的人在回家的路上不再害怕，夜航的人看到了灯塔上的光。而今，我们登上从海里跃出33米高小

赤洲岛，我们再次领略了海的浩瀚，看到海岛坚韧不拔的毅力。是啊，每天昼夜不停挺立在海水中，任凭海浪如何撕咬，任凭黑夜海的怒吼，哪怕是狂风暴雨，小赤洲岛依然傲然挺立。我们从远方看到了你的巍峨，我们从近处看到了你的坚强。

我们站在灯塔前和你合个影，只想留下你高大的形象，我们想在台阶上久站一会儿，我们只想怀念你迎着海风的坚强，我们想在刻着“小赤洲”岛标徜徉，只想欣赏你的美。

小赤洲岛，我们悄悄离去，不带走一片云彩，但今天我们会留下一首诗。

海不会平静，海也永远不会平静，否则大海就不会叫做大海！而碇仔岛呢，就像一个宁静的少女，它静立在港口列岛的西部，有人说它的形似船锚，由于渔民的方言“锚”为“碇”，于是你的名字就叫碇仔岛。而我喜欢叫你你是宁静的少女。是的，如果没有海的咆哮，没有风的亲吻，没有鱼儿造访，你将会比少女还安静。

而我喜欢安静。让我相信你也会喜欢安静。如果谁不喜欢安静，那一定就是谁说谎了。我知道诗人往往是最喜欢真的，喜欢说真的话，喜欢表达真的感情，

## 宁静的碇仔岛

还喜欢真的安静。我不知道我算不算得上是一位真正的诗人？而我喜欢你的安静。因为你小，也就少了人类的打扰，因为你远离陆地，也就远离了柴米油盐醋的烦恼。而诗人呢？或许也只想孤住海岛一隅，没有世俗的喧嚣，但有书香和琴棋书画。于是诗人想到了在你的腹地里建一座简易的房子，像海子一样面朝大海，等待他心目中的春暖花开。

如果谁想做诗人，就应该登上碇仔岛，如果谁想安静，就应该悄悄地登上碇仔岛，然后悄悄地回，不留下一个矿水瓶，不留下一张纸屑，也不带走一颗沙砾，也不带走一草一木。

## 英雄的穿洲岛

如果所有的生命都可以歌唱，那么风应该是最能唱歌的生命。

如果所有的海岛都有生命，那么穿洲岛应该是最坚强的生命。是的，当我们站在船舷边看着你的身影，映入我们眼帘的是你被风吹皱了的脸，那个被风吹开了洞穴呢？算是对时间的屈服，还是为了展现你的坚强和刚毅？

穿洲岛，有人说你就像一个秤砣，在大自然里，你就是天平中的砝码，这里的海域生态怎么样，看看你就够了。有人说你像一头正在饮水的大象，那个穿风而过的洞穴展示的就是

你的象鼻子。有人说穿洲岛，看到的是一个岛屿，展现的却是大自然的鬼斧神工。是啊，如果你植被满地的时候，是不是更像一个少女呢？还是你本来要展现的就是一个守护海洋的硬汉子，不需要外套，不需要衣服，只需要钢铁意志，就可以任凭海水千百年的撕咬，任凭海浪一次又一次的洗刷，而你永远只坚守你自己的理念，如果这样，我更应该把你看成是一个铮铮铁骨的英雄！

离开穿洲岛，我们就像从一场生命交响乐的晚会里退出，听到的是生命里音乐，留下的余音缭绕记忆。

## 别离

夏杨

自从爷爷奶奶去世的那年起，每年清明，我都争取回老家去。三年过去了，我一直觉得爷爷奶奶还在，从没离开我。我想多回去看看他们。

回到家，我总要走到他们以前住的院落，以前住的房间，静静地站一会。在心里，和他们说说话。这是纪念，也是忏悔：爷爷奶奶还在世的时候，我为啥没多回来陪陪他们！

以前，我从没想过有一天会真正别离。即便偶尔想到，也只在转念之间。直到那个严寒的冬天，爷爷奶奶在两个月内先后离世。我流着泪从千里之外赶回老家，却未能见他们最后一面。在长别到来的时刻，他们有没有想我？有没有怨我？当时是一种怎样的情形？……想起这些，我就眼圈发热。

于是从那时起，我决心利用好有限的假期，多带孩子回老家看看。而面对孩子，我嘴上只是说，要带他去看看爸爸小时候生活过的原野；对我自己而言，那其实是一场心灵仪式。

清明当日正赶上下雨，田野里到处泥泞。怕孩子淋雨，我去扫墓时没带他。第二日放晴，因回来迟了未赶上和我们一起去扫墓的二哥，这时候决定再去，几个孩子也都跟去了。我当时忙着其他事，没太留意。

三天假转眼结束。回到广州高铁站时，我突然想起这事，就想问问孩子，也做点思想上的解释引导。孩子还小，我怕他有些事不理解。此前有阵子，他对生死之事很敏感，总问“老爷爷老奶奶住在哪”“什么叫去世”“去天堂什么时候回来”之类的问题。有时候，我怕他在不合适的场合乱说话，许多概念也不愿对他讲。

这次扫墓回来他一句话都没问我，这倒让我沉不住气了，怕他有事憋在心里。

当然，我自己也很想知道，那天他去扫墓时的情形。

“二伯去给老爷爷扫墓时，你去了吗？”在高铁站等车的时间，我俯下身，看着他的眼睛问他。车站大厅里人来人往，我们“躲”在一个靠近立柱的角落里。

“去了，两个哥哥也都去了。”孩子说。

“你们干了啥？”我继续旁敲侧击。

“二伯很伤心，哭了。”孩子说，“哥哥带我趴在地上。”说完，他俯身就拜，要重演当时的场景。我赶忙拉住他。

“那天你没问哥哥啥问题？”我其实更想知道那天他听说了什么。

“问了。……老爷爷说：‘你们都长大了，俺俩要走了……’”

周围声音嘈杂，没有听太真切。但几个字入耳，我心里就一震。看孩子的表情，他也正看着我，很认真。看来不是乱说。

他见我表情的变化，脸上也现出疑惑。我追问：“你什么情况下听到这句话的？”

孩子重复了一遍。说扫墓回来的路上哥哥说的。

随着孩子有一句没一句的讲述，我渐渐弄明白了。爷爷奶奶还健在的最后一夜，在省内工作的二哥经常回来看望他们，有一次爷爷拉着他的手，说出了这句话。他后来转述给了自己的孩子。

“……”原来是这样！我半天才缓过神来。

但心绪良久难平。没想到在爷爷去世三年后，我才听到这句话，才感受到爷爷对人世、对子孙的留恋。

我迅速脑补着，想在心里还原爷爷说这话时的场景。他当时的心情一定很复杂。大概二哥也是怕回家最少的我听了伤心，所以从未向我提起。

把背包放在地上，翻出爷爷奶奶的遗像，我泪流满面……

## 红草

石毅

红草也叫茅草，乡村司空见惯的野草。它们成群结队，挨挨挤挤，守候于路边、阡陌、沟河、滩、废墟地、土坟丘，春夏秋冬，风霜雨雪里，站成一世风景。

最喜欢春天拔茅针。蓝天飘着白云，雀雀在空中高歌，蛙声如潮，一群光着脚丫的乡村少年踩着松软的泥土，沐浴着青草、麦浪、油菜花的香味，叽叽喳喳飞奔田野。密密麻麻的茅针让人目不暇接，每一根茅针像一支插在草地上的绿色标枪，枪林中间散落着美丽的打碗花、清纯的七七芽、野豌豆、泥胡菜、巴根草，还有钻头样的芨芨草。飞毛腿蜘蛛、急匆匆的小蚂蚁、花衣斑蝥在绿色枪林里自由穿梭。拔起一支支发出美妙清音的茅针，轻轻剥开它的外壳，里面躺着棉花糖般柔弱的“子弹”，放进嘴里，一股清新脱俗的气息直入肺腑。

范成大在《四时田园杂兴》云：“茅针香软渐苞茸，蓬蒿甘草笑杖头。采采归来儿女笑，桀头高挂小筠笼。”

和煦的春光催生婆似的热情，茅针很快分出雪白的花穗，风一吹，便出落成一束束圣洁的拂尘。绿色映衬的晴空下，仙风道骨的茅草拂出一派诗情画意：绿茵茵的地毯上盛开着一朵朵顽皮的浪花；一大群身轻如云的白鹭翩翩起舞；千军万马旗招展奔赴沙场；降临人间的仙子们和着风神的节拍，正上演一场盛大的舞蹈……

伴随炎炎烈日，汤汤夏水，猎猎大风，硬朗的草茎如长长的戈柄深入大地，修长的草叶锋利如利刃。每一株茅草都那么英姿飒爽，雄心勃勃。一株株健壮的茅草如孪生姊妹相依相扶，欢聚成莽莽榛榛，声势浩大的草丛。遮风避雨的茅草从成为云雀们唧唧我我的乐园，蜘蛛结庐自卫，清凉的茅草世界妙趣横生。

如今，乡村在城镇化中已脱胎换骨，过去成群结队的大片茅草已不多见。每到春天，郊外踏青的时候，仍能看到田野上零星茅草，忍不住俯身轻抚，一股暖流顿时涌遍全身。

父亲是家里的顶梁柱，12岁开始扶起犁柄，每日起早贪黑，忙忙碌碌，终年不息，一生都在泥土里摸爬滚打，直至生命谢幕。

父亲喜爱茅草，除了缘于自身的草民身份，更饱含他对茅草深深的敬意并寄予改造苦人生的夙愿。

每一次与红草重逢，都会让我怦然心动。在半饥不饱的清贫岁月，父亲春耕后总会带回一把竹节般雪亮的茅根，如糖似蜜的茅根比清汤寡水的野菜味道好得多。寒冬里，我们采摘茅草的花穗放在冰凉的鞋壳里，茅草花穗像母亲的心窝一样暖和。父亲捆起收割的茅草，背回家苦屋土，披土墙，制蓑衣，打草帘。茅草比稻草、麦秸更耐得住风吹雨淋。

茅草不仅温暖我们的身体与家园，更似良医。赤脚医生三婶说，初开的茅草花是治疗小儿流鼻血的良方。母亲常采摘茅草花穗回来熬药，数次之后，居然治愈了我的鼻炎，驱离内心的惊恐。大哥年关醉酒，母亲冒着严寒去渠埂上刨起一大把茅根回家熬水解酒。母亲也曾用茅根与桑根皮一起熬药缓解自己的哮喘病……

惠州文脉·花地西湖投稿邮箱：wbfbk1s1@ycwb.com

## 春意盎然

李海波 摄



## 深沉的眷恋——简评《生命流淌过的香溪河》

林惠聪

大约一个半月前，惠州市作协微信群发出一篇作协主席陈雪为邱燕妮新出版的散文集《生命流淌过的香溪河》所写的序言。难得见到陈雪为别人写评论，我便细看了起来。序里毫不吝啬赞美之语：“每一篇都带着生命历程的时光印痕，流露出她对生命的深刻思考与无限热爱”“对家乡和土地的深深挚爱，是作者生命底色和价值情怀的呈现”“读她的文字，能感受到质朴里蕴含真情，思辨中富有哲理的特点”。陈雪本身就是写散文的高手，他的夸赞自然也就引起了我的浓厚兴趣，并勾起我拜读的欲望。但是，我却不认识作者邱燕妮，只好厚着脸皮冒昧地给她写信索书，幸好她并不见怪，书很快便快递寄到。

我一口气把书看完了。原来邱燕妮是龙门县的一位语文老师，从事写作已三十年，可谓资深作者。文章果然优美流畅、清新淡雅，有着诗一般的语言。它让我想起一种文体——散文诗。尽管我并不太认可散文诗这种体裁，散文是散文，诗是诗，如果像诗的语言是散文诗，那像小说的语言又是什么呢？但我脑海里还是固执地跳出“散文诗”三个字。她的语言还有一个特点，就是冷静从容，对情感掌控非常到位。在写到她父亲临终的那个重大时刻，

使用了克制而精简的语言：“到家了，哥哥把父亲背进他的睡房，大声地告诉父亲：‘爸，到家了！’”（《那一弯腿的颤动》）到此便戛然而止。一种淡淡的忧伤，反而更加轻易地占据了读者的心灵。

我特别喜欢作者对家乡——龙门乡村的描述。作者表示长大了希望离开乡村，改变自己的命运，并且也这样做了：“小学初中我拼命地读书，似乎就是为了离开家乡那片泥土……我如愿以偿地踏出了老家，开始我没有泥土沾脚的生活追求。”（《家乡的泥土》）但是，作者把乡村美好的一面极其生动地呈现出来了：美丽的大自然、稻花香的时日、草木、河流、花鸟虫鱼，以及贫困而充实的童年生活，这一切都描绘得令人向往。

游记《只身走天涯》让我产生了感叹。这篇游记写得非常详尽细腻，读者仿佛亲临其境地跟随作者游走的每一步，这样琐碎的书写读来却毫无乏味拖沓之感。写到杭州，作者更是不惜笔墨，两次大篇幅描写西湖。第一次仔细描写了西湖美景，几天后，当她到达上海，天空下起大雪，看到朋友圈别人发的西湖雪景，为了游览西湖十景之一的“断桥残雪”，作者再次赶赴杭州。“断桥残雪”大概是下大雪时，雪滑向桥的

两端堆积，形成一座白桥，而中间没有积雪的深色部分从远处望过去，就像白桥断开。作者第二次描写西湖，写的是西湖的雪景。两次描写西湖作者用了一个其实并没有找到的景点——“断桥残雪”给串连了起来，如此重复描述竟也写得妙趣横生。这种随意细腻、不厌其烦的写法不禁让我想起了郁达夫游记。而这样的写法其实非常考验作者的文学功底，它也让我想起自己到新疆旅游后写的一篇游记。游记非常难写，你只能顺着写，很容易就会写成流水账，当时几次想放弃，最终只能写成一篇不伦不类的东西。当看到作者这篇《只身走天涯》时，就只有感叹：写得真好！另一个感叹是“只身走天涯”本身。多年前，我也曾幻想独自出行，走到哪算哪，想起每天的新奇和不确定性就让人血脉贲张。当你的头脑充满奇思妙想，当你的好奇不为别人所理解，“天涯”是唯一只身走走的。然而“只身走天涯”却有着无数现实的难题与羁绊，需要极大的勇气和毅力，我一个七尺男儿最终只是停留在想象里，身为女子的作者竟然毫不犹豫地付诸实施，怎不叫人感到惊叹？

让我感触最深的是作者怀念父亲的篇章——《那一弯腿

的颤动》。作者写到其父亲临终，接父亲回家的那一段相当感人，它让我联想到歌手谭维维。起初我是不怎么喜欢这位歌手的，但有一次听了她演唱一首亲自改编怀念她父亲的歌曲《乌兰巴托的夜》，却被深深打动了。后来才知道，原来童童的谭维维有过一段痛彻心扉的经历：那年她父亲重病住在医院，到了除夕那天，孤独的谭维维希望父亲能在家过年，执意要接她父亲回家，经过路途颠簸，病重的父亲回到家中就去世了，谭维维痛不欲生，认为自己害死了父亲，抱着她父亲度过了一个终生难忘的除夕之夜。因此她怀着对父亲刻骨铭心的思念改编《乌兰巴托的夜》并倾情演唱，献给天堂的父亲，那声嘶力竭的呐喊让人心酸不已。而文章《那一弯腿的颤动》同样有异曲同工之妙。作者家乡“认为寿终正寝的人，是要在自己的家里或祠堂离世才好的”，因此家人将她弥留之际的父亲接回家中。在路上，作者父亲已经失去知觉：“就在离家门十多米的地方，父亲的左腿向我这边用力地一挪，‘动了。阿爸的脚动了！’我大声喊道。在父亲左腿挪动的那一刻，我紧挨着父亲的右腿分明感受到了那一弯腿的颤动。我的眼泪如滂沱大雨般倾泻而下。”谭维

维把思念融进歌声，而作者将思念融入文章，同样都是那么深沉感人。

书很快就看完了，竟还意犹未尽，有感于心便写下这篇读后感。但同为写作者，看到别人的文章写得如此精彩，心里多少就有些嫉妒，古来文人相轻或许就是出于这种心理。另外，评论文章大抵都有一种模式，就是在赞美之后，总要毫不留情地指出一点不足才算完美，我自然也就脱不开这种窠臼，阅读时便下意识去寻找。当看到一篇叫《筑梦人生路上的美丽遇见》，我不禁惊喜起来，自以为找到了破绽。这篇文章共列举了二十多位老师，有名有姓多达三十九位，如此罗列显然违背了文章应突出重点、素材有所取舍的写作原则。但我却没有开心多久，很快就意识到，从事写作三十年，同样身为老师的作者不会不知道文章该怎么写，她是在感恩师恩，不愿厚此薄彼才刻意面面俱到，宁愿犯忌而为之。这么说来，我想寻找谬误的企图也就无奈地落空了。但回过头来看，其实这些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这段时间每晚临睡，阅读这本《生命流淌过的香溪河》能让自己沉浸在愉悦的心境里，最后竟产生一种期待，希望里面的文章总也有看不完。这种感觉真是美妙！我想，这或许就是好文章的魔力。